

附件1、申請書範本

農田水利設施範圍內之搭排 申請書

申請人_____為使用貴署_____管理處_____管理分處之
農田水利設施申請搭排

- 許可
- 展延許可 於農田水利設施範圍內
- 變更許可

填具申請事項如下：

申請人基本資料			
申請人名稱 (或法人名稱)		代表人/負責人 姓名	
申請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 號或其他身分證明 文件字號(或營業 人統一編號)		代表人/負責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 號或其他身分證明 文件字號(或營業 人統一編號)	
坐 落 地 點	基地 地段號	_____縣/市_____鄉(鎮市區)_____段_____小段_____地號	
	基地 地址	縣 市	鄉鎮 市區
		路 街	段
		巷	弄
		號	樓
使用農田水利 設施名稱 (介入渠道名稱)	渠道名稱：_____ (_____K+_____M)		
申請人 (代表人/負責人) 聯絡電話			
申請人 (代表人/負責人) 聯絡地址			
檢附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書(含受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計畫書/現況說明書(申請許可及申請展延許可使用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變更計畫書(申請變更許可使用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許可函(影本)(申請變更許可使用)。		

此致

農業部農田水利署

申請人： (簽章)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申請搭排-備註事項

1. 申請人或受委託人對於本申請書暨檢具之附件所填載之內容，如有虛偽不實或損害善意第三人時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2. 申請範圍內土地如有糾紛由申請人自行負責解決。
3. 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包括外僑居留證；不包括駕駛執照、健保卡或護照。
4. 展延申請者，應依農田灌溉排水管理辦法第15條相關規定提出申請。
5. 變更申請者，應依農田灌溉排水管理辦法第17條相關規定提出申請。
6. 承5，變更申請應檢附原許可函(影本)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。